

導致電力地下化進行牛步、民怨四起。而台電電桿又往往遭其他單位附掛看板、監視器等，導致街道景觀雜亂，有礙都市景觀。若遇強風或豪雨，也可能會造成供電不穩定，以及電線纏繞等意外傷亡。

三、據台電資料顯示，截至民國 101 年，以新北市淡水、三芝、石門、八里、泰山、林口等六區為例，架空高壓線路回長共 1,595 公里尚未地下化，六區未完成電桿地下化比例依序為，40.12%、75.28%、71.12%、51.66%、35.62%、16.89%。

提案人：吳育昇 徐欣瑩 呂玉玲

連署人：孔文吉 王育敏 呂學樟 吳育仁 陳鎮湘

蔡正元 盧秀燕 徐少萍 簡東明 李貴敏

主席：本案作如下決定：「函請行政院研處。」請問院會，有無異議？（無）無異議，通過。

進行第二十六案，請提案人黃委員志雄說明提案旨趣。（不在場）黃委員不在場，本案暫不予處理。

進行第二十七案，請提案人羅委員明才說明提案旨趣。（不在場）羅委員不在場，本案暫不予處理。

進行第二十八案，請提案人潘委員孟安說明提案旨趣。（不在場）潘委員不在場，本案暫不予處理。

進行第二十九案，請提案人劉委員建國說明提案旨趣。（不在場）劉委員不在場，本案暫不予處理。

進行第三十案，請提案人鄭委員麗君說明提案旨趣。（不在場）鄭委員不在場，本案暫不予處理。

進行第三十一案，請提案人邱委員志偉說明提案旨趣。（不在場）邱委員不在場，本案暫不予處理。

進行第三十二案，請提案人李委員昆澤說明提案旨趣。

李委員昆澤：（17 時 26 分）主席、各位同仁。本院委員李昆澤、邱志偉、趙天麟等 15 人，針對日前高屏溪疑似遭受污染，飄散出臭酸味，已經是近四個月來第三起疑似遭污染事件，高屏溪為大高雄地區居民用水的主要來源，如遭到污染將影響大高雄地區至少三萬兩千餘戶的日常用水，行政院應責成相關主管機關，加強高屏河流域之水質管理，嚴加稽查排放污水或是傾倒廢污水等不法者，以保障大高雄地區民眾用水權益。是否有當，敬請公決。

第三十二案：

本院委員李昆澤、邱志偉、趙天麟等 15 人，針對日前高屏溪疑似遭受污染，飄散出臭酸味，已經是近四個月來第三起疑似遭污染事件，高屏溪為大高雄地區居民用水的主要來源，如遭到污染將影響大高雄地區至少三萬兩千餘戶的日常用水，行政院應責成相關主管機關，加強高屏河流域之水質管理，嚴加稽查排放污水或是傾倒廢污水等不法者，以保障大高雄地區民眾用水權益。是否有當，請公決案。

說明：